

张政发〔2024〕24号

张店区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荣悦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批复

车站街道办事处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成立荣悦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的请示》（张车政发〔2024〕28号）收悉。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成立荣悦城社区居民委员会。管辖范围为柳泉路以东、西四路以西、王舍路以南、昌国路以北。包括汇智荣悦城小区、东华宜居苑小区、果品公司宿舍，辖区内居民2860户。同时，调整东华宜居苑小区、果品公司宿舍不再隶属于城南社区管辖。

为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，荣悦城社区居委会成立后，社区办公经费、社区工作者配备及生活补贴按照省、市相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1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21 日印发
